

证券代码：688153

证券简称：唯捷创芯

公告编号：2026-016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获取投资收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外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交易品种	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等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 上限（单位：万元）	2,000.00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 价值（单位：万美元）	9,500.00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借贷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	
交易期限	2026年4月27日至2027年4月26日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敬请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存在境外销售、采购和收付外币款项情况，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该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交易金额

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在任一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 9,5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上述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主要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结构性远期等；交易对手方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经营稳健、资信良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且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交易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得进行投机性和单纯的套利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套期保值产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流动性风险：因市场流动性不足而无法完成交易的风险。

3、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履约风险：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5、其它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制定《套期保值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和信息披露等做出明确规定。

2、选择交易结构简单、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禁止任何风险投机行为。

3、公司财务部门套期保值工作小组将持续跟踪外汇套期保值产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变动，及时评估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定期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提示风险并执行应急措施。

4、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5、公司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交易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决策、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业务紧密相关，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能进一步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汇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与会计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特此公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